

关丹华团安老院
入院申请书

- 照片 -

余_____无儿女及工作能力，且无依无靠，今欲申请
寄宿贵安老院，并愿遵守贵院简章及一切规则。如有违背，
愿受制裁和自动离院。现谨据实填具下列各项： -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籍贯：	
出生日期：	年龄：	宗教信仰：	
地址：			

申请者签名：_____ 联络人/家属姓名（正楷）：_____

日期：_____ 电话：_____

团体担保

本会证实上述申请者所填具各项均为确实。

团体名称：	电话：
地址：	
主席/秘书姓名：	团体盖章
签名：	
日期：	

本安老院备用

收到申请书日期：	批准日期：
主任姓名：	签名：
备注：	

关丹华团联合会

安老院管理委员会细则

1. 名称：关丹华团联合会（下称华团）安老院管理委员会。
2. 院址：No.2, Lot 4399, Jalan Bukit Ubi, 25200 Kuantan, Pahang Darul Makmur.
3. 宗旨：
 - 3.1 尽善管理关丹华团安老院的院务。
 - 3.2 收容关丹县内无依靠（无子女）、身心正常、行动方便，且无患病的贫老，俾让彼等有一栖身之所，以安享晚年。
4. 组织：
 - 4.1 本管理委员会为华团辖下组织，由下列九名成员组成如下： -

主任	1 名
副主任	1 名
总务	1 名
副总务	1 名
财政	1 名
委员	4 名

医药顾问（由管委会推荐合格医生担任）
顾问（华团的正、副会长及义务秘书为本管委会当然顾问。本管委会认为需要时，另可推荐其他人士为顾问。）
 - 4.2 管委会主任由华团理事会直接委任；华团财政为本管委会的当然财政。
 - 4.3 其余各职则由主任与顾问遴选适当人选出任。
 - 4.4 本管委会认为需要时，有权增加委员的人数。
 - 4.5 本管委会的任期至当届华团理事会改选时届满，唯须待新届管委会接任后方可卸职。
5. 职权：
 - 5.1 秉承华团理事会会议决定及根据所制定的细则执行任务。
 - 5.2 审核入院申请书；经管委会审查后，确定为合格申请者，才可获准住进安老院。
 - 5.3 照顾住院者的膳食、福利、卫生与健康娱乐。如有患病者尽快安排进入医院治疗。
 - 5.4 住院者逝世，本管理委员会得办理其善后事。
 - （一）凡是批准住进安老院的老人，一旦往生，一切由本管理委员会全权办理其善后事。
 - （二）长生店两家，（A）福禄寿（B）福泰兴，轮流负责老人善后事。
 - （三）老人往生，其家属要求自己打理其善后事，必须根据本管委会的安排，轮到那一家长生店负责就是那一家，家属不得存有意见。本管委会的决定，将是最后的决定。
 - 5.5 本管委会有权代为保管住院者的钱财，唯须将它存入本安老院银行户口，并保存有关者的详细进支账目记录。
 - 5.6 本管委会有权动用住院者的存款，用以支付其生活费以及逝世后作为善后事开支。若有余额或其他遗产，则自动归入安老院基金。
 - 5.7 有权代领住院者的联邦与州政府的福利金以及一切政府援助津贴，以支付其生活费。
 - 5.8 有权制定住院条例，以作为执行职务之需。

6. 申请资格： 凡居住在关丹县内无工作能力的贫老，被证实为无子女与无依靠，年龄必须满 60 岁，且行动方便及无患病者，才有资格申请住院。
7. 申请手续：
- 7.1 凡申请者必须填其申请表格，并由其所属籍贯的社团主席或秘书作为介绍人。如在关丹无其所属籍贯的乡会组织，则可选择华团属下任何一间会员团体作介绍人。
- 7.2 凡申请者必须要有医药报告书证明无任何传染病。
- 7.3 本管委会有权拒绝任何申请者。
8. 犯规离院：住院者如触犯下列条例，本管委会有权将他驱逐离院。
- 8.1 被证实有子女，出外行乞或工作。
- 8.2 神经失常。
- 8.3 患上传染病症。
- 8.4 滋事生非，蓄意伤人。
9. 外界赠品：
- (一) 住院者不得随意收领赠品；若有赠品需由本管委会处理，红包则不在此列。
- * (二) 凡住进安老院老人的红包，不可随意交由亲朋戚友或家属相关的人代保管。本管委会
有权代为保管住院者的钱财，唯须将它存入本安老院银行户口，并保存有关者的
详细进支账目。
10. 本细则如有增删，须经华团理事会批准，方可实行。

备注：

1. 安老院每年靠善士们捐献，让安老院得以有能力应付各种开销，所以安老院管委们，一向来都不赞成也不鼓励家中拥有子女的老人，被送到关丹华团安老院免费供养，助长子女弃养双亲的风气。他认为作为儿女的应该发挥孝亲敬老的精神，奉养双亲的责任。随着工艺资讯一日千里，我们不仅要提醒年轻人重视孝道，还要注重道德修养，从而建设一个良好社今风气的爱心社会。

(一) 此细则於 2009 年 11 月 11 日，安老院管委会会议，一致通过修订如下：

第 5 (5.4) 项 及 第 6 项。 (母会已在 24.11.2009 批准通过修订)

(二) 此细则於 2013 年 12 月 18 日，安老院管委会会议，一致通过修订如下：

第 9 (二) 项。



关丹华团联合会 (PPM-004-06-26081975)

GABUNGAN PERSATUAN-PERSATUAN TIONGHUA KUANTAN PAHANG

No.2, Lot 4399, Jalan Bukit Ubi, 25200 Kuantan, Pahang Darul Makmur.

TEL: 09-5141088 / 014-8479083 (WhatsApp)

Email: admin@gpptionghuakuantan.my / gpptk@yahoo.com

Website: www.gpptionghuakuantan.my

致：关丹华团联合会会长
拿督蔡永祥 DIMP, AMP

申请住进安老院“同意书”

本人：_____ I/C：_____ 性别：(男/女)

年龄：_____ 岁

推荐团体：_____

联络人：_____

2. 经本会安老院管委实地调查后，获准住进安老院。本人绝对遵守，贵会安老院管理委员会细则，如下：

条例 (5)

(1) 职权：

- 5.1 秉承华团理事会会议决定及根据所制定的细则执行任务。
- 5.2 审核入院申请书；经管委会审查后，确定为合格申请者，才可获准住进安老院。
- 5.3 照顾住院者的膳食、福利、卫生与健康娱乐。如有患病者尽快安排进入医院治疗。
- 5.4 住院者若逝世，本管理委员会得办理其善后事。
(一) 凡是批准住进安老院的老人，一旦往生，一切由本管理委员会全权办理其善后事。
(二) 长生店两家，(A) 福禄寿 (B) 福泰兴，轮流负责老人善后事。
(三) 老人往生，其家属要求自己打理其善后事，必须根据本管委会的安排，轮到那一家长生店负责就是那一家，家属不得存有议见。本管委会的决定，将是最后的决定。
- 5.5 本管委有权代为保管住院者的钱财，唯须将它存入本安老院银行户口，并保存有关者的详细进支帐目记录。
- 5.6 本管委有权动用住院者的存款，用以支付其生活费以及逝世后作为善后事开支。若有余额或其他遗产，则自动归入安老院基金。
- 5.7 有权代领住院者的联邦与州政府的福利金 以及一切政府援助津贴，以支付其生活费。
- 5.8 有权制定住院条例，以作为执行职务之需。



关丹华团联合会 (PPM-004-06-26081975)

GABUNGAN PERSATUAN-PERSATUAN TIONGHUA KUANTAN PAHANG

No.2, Lot 4399, Jalan Bukit Ubi, 25200 Kuantan, Pahang Darul Makmur.

TEL: 09-5141088 / 014-8479083 (WhatsApp)

Email: admin@gpptionghuakuantan.my / gpptk@yahoo.com

Website: www.gpptionghuakuantan.my

条例 (8)

(1) 犯规离院：住院者如有触犯下列条例，本管委员会有权将他驱逐离院。

8.1 被证实有子女，出外行乞或工作。

8.2 神经失常。

8.3 患上传染病。

8.4 滋事生非，蓄意伤人。

条例 (9)

(1) 外界赠品：

(一) 住院者不得随意收领赠品；若有赠品需由本管委员会处理，红包则不在此列。

* (二) 凡住进安老院老人的红包，不可随意交由亲朋戚友或家属相关的人代保管。本管委员会
有权代为保管住院者的钱财，唯须将它存入本安老院银行户口，并保存有关者的
详细进支账目。

恐后无凭，立此同意书为据。

(1) _____

老人：_____

日期：_____

(2) _____

关丹华团安老院管委会

主任：龙兆宏 SMP, AMP

(3) _____

介绍人姓名（正楷）：_____

电话：_____

(4) _____

家属姓名：_____

电话：_____



关丹华团联合会 (PPM-004-06-26081975)

GABUNGAN PERSATUAN-PERSATUAN TIONGHUA KUANTAN PAHANG

No.2, Lot 4399, Jalan Bukit Ubi, 25200 Kuantan, Pahang Darul Makmur.

TEL: 09-5141088 / 014-8479083 (WhatsApp)

Email: admin@gpptionghuakuantan.my / gpptk@yahoo.com

Website: www.gpptionghuakuantan.my

致： 本院老人

事项：关丹华团安老院【住院条例】

- (一) 本院只容纳关丹县内，一些无依无靠的老人，绝不收任何费用。住院者的生活起居，聘请专人照顾：
- 1) 定时打扫房间、更换床单、洗衣、晒衣、收衣等。
 - 2) 为行动不便的老人冲凉。
 - 3) 带老人到中央医院看病。
 - 4) 为老人准备三餐。
 - 5) 餐后，碗碟不用老人自己清洗。
 - 6) 台湾佛教慈济基金会关丹联络处志工每个月都会到本院为老人们剪发及修剪指甲。
 - 7) 有时会有慈善团体到院义务清洁场地等等。
- (二) 住院条规
- 1) 住院者的床位经被编定后，不得要求更换。
 - 2) 衣服与私人物件必须存放在橱柜内；橱旁或床下不得放置任何杂物。
 - 3) 衣着必须保持整洁。
 - 4) 必须保持寝室、厕所和周围环境的清洁，每天必须整理各自的床铺。
 - 5) 在寝室内必须保持安静，不得干扰他人。
 - 6) 不得随意外出；如有要事必须出外，需先向管理委员会执行人员登记。
 - 7) 不得在寝室用餐、吸烟与争吵。
 - 8) 如发生任何争执，必须尽快向执行人投诉；不得自行主张而加与解决。
 - 9) 必须依时到餐厅进餐；除本院供应的伙食外，不得随意自行加菜。
 - 10) 必须接受执行人员所分配，且在住院者的能力范围内的任何工作。
- (三) 违反条规者：
- 1) 针对任何违反本院条规者，本院管理委员会有权采取纪律行动。
 - 2) 住院者滋事生非，蓄意伤人，如被证实触犯此条列者，层劝不听，本院管委会有权将他驱逐离院。
- (四) 关丹华团安老院住院老人家成员犯规简则。
- 为了建立更完善安祥共享和谐大家庭安度晚年的条件，必须以身作则爱护安老院一切措施，倘若触犯五次小过或是犯了三次大过，将被驱逐离院。
- 犯小过纪录：
- 1) 屡劝不听于禁烟区抽烟
 - 2) 粗口暴躁拍桌损坏公物



关丹华团联合会 (PPM-004-06-26081975)

GABUNGAN PERSATUAN-PERSATUAN TIONGHUA KUANTAN PAHANG

No.2, Lot 4399, Jalan Bukit Ubi, 25200 Kuantan, Pahang Darul Makmur.

TEL: 09-5141088 / 014-8479083 (WhatsApp)

Email: admin@gpptionghuakuantan.my / gpptk@yahoo.com

Website: www.gpptionghuakuantan.my

- 3) 屡劝不洗澡随意大小解
- 4) 偷取他人私物仗势凌人
- 5) 口出狂言破坏本院声誉
- 6) 不遵守医院指示不复诊

每当被举犯规触犯者以及本院管委主任签署记录为一过，五次犯规将逐离本院，除非得到母会会长签署特别让其留院。

触犯大过记录:

- 1) 不满意本院一切措施
- 2) 闹事并蓄意出手伤人
- 3) 不尊重安老院管理层
- 4) 不遵守入院同意细则

每当触犯者轻则严厉警告三次，重犯者即刻采取行动逐离本安老院。

触犯过失者姓名:

触犯过失者第()次签署:

本安老院管委主任签署:

本院母会会长特赦签署:

希望大家互相扶持，友爱相助与关怀对方，安度晚年。

老人: _____

日期: _____

关丹华团安老院管委会
主任: 龙兆宏 SMP, AMP
日期: _____

关丹华团安老院管委会
副主任: 郑登华
日期: _____